

# 105年度上半年 通識教育及系所評鑑結果公布

■ 文／高等教育評鑑中心

105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結果於去(2016)年12月底公布，計有1所受評大學的通識教育評鑑結果為「有條件通過」，系所評鑑為2個受評班制評鑑通過、4個受評班制「有條件通過」，無「未通過」的班制。

另在103年度上半年追蹤評鑑與再評鑑部分，通識教育追蹤評鑑與再評鑑共有2所大學受評且全數通過，系所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有4所大學校院受評，6個班制通過、1個班制「有條件通過」。

## 評鑑指標多元化

### 鼓勵大學展現自我特色

教育部委託高等教育評鑑中心辦理101至105年度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計畫，主要目的在協助各大學落實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，確保學生學習成效，並且建立自我改善機制，透過回饋資訊，進行持續性的品質改善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自103年度起，已打破單一指標套用全部受評大學的固定模式，開放各受評單位在共同的「核心指標」之外，另可針對各班制發展和特色，自訂「特色評鑑指標」與新增「特色評鑑項目」，以避開評鑑指標單一化模糊大學特色，並且強調系所個別差

異的重要性，鼓勵各大學系所在多元化指標的引導下，得以充分發展與展現各自特色。

## 評鑑結果「有條件通過」

### 一年後應接受追蹤評鑑

105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計有7所大學校院受評，其中6所為軍警校院，另一所以遠距教學、成人教育為主，無一般大學受評。考量軍警校院屬性特殊，根據「105年度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施計畫」規定，評鑑結果將由教育部函知軍警校院主管機關國防部與內政部參酌，不予公告，然「實地訪評報告書」、「申復申請書」及「申復意見回覆說明」仍依例公告於高等教育評鑑中心網站，供社會大眾參閱。

高等教育評鑑中心表示，105年度上半年通識教育與系所評鑑並無「未通過」的大學與系所，惟部分受評單位在課程與師資方面仍有改善空間，包括：課程設計未能反映學系設立目標、核心能力及基本素養；課程架構未能展現特色；師資、課程教學與學生學習成效失衡；專兼任師資難以滿足教育目標與課程設計需求；部分教師的專長與授課課程有落差，課程名稱與授課內容不符；未能建立明確的通識教育課程地圖等，因此

被評為「有條件通過」，應於一年改善期後提出後續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，並且接受「追蹤評鑑」。

### 申復、申訴雙重救濟 保障受評學校權益

為尊重受評學校表達意見的機會，大學校院通識教育及系所評鑑於結果公布前設有申復機制，於評鑑委員實地訪評結束後，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會先將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送交各受評系所提出「意見申復」，然後再進行報告書的修正與確認，隨後提交「學門認可初審小組」與「認可審議委員會」議決認可結果。

評鑑結果公布後，受評單位如有異議，可於收到評鑑結果次日起30天內向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提出申訴。

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指出，凡通過認可的受評單位，認可證書效期皆自該期第一次認可結果公布日起，至滿六年為止。此次公布評鑑結果的受評單位認可有效期間至2022年。

各受評單位的評鑑結果與「實地訪評報告書」（追蹤評鑑與再評鑑為「改善情形檢核表」）、「申復申請書」及「申復意見回覆說明」已公告於高等教育評鑑中心網站「評鑑結果」專區（<http://er.heeact.edu.tw/>）。

## 105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評鑑結果

結果	學校名稱
有條件通過	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## 105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第二週期系所評鑑結果

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結果	班制名稱
通過	大眾傳播學系（學士班）、外國語文學系（學士班）
有條件通過	法政學系（學士班）、工商管理學系（學士班）、科技管理學系（學士班）、文化藝術學系（學士班）

## 103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結果

結果	學校名稱
通過	開南大學、實踐大學

## 103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追蹤評鑑與再評鑑結果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結果	班制名稱
通過	臺灣語文學系（學士班）

國立嘉義大學

結果	班制名稱
通過	管理學院外籍生全英文授課觀光暨管理碩士學位學程（碩士學位學程）

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

結果	班制名稱
通過	時尚設計學系（學士班）

開南大學

結果	班制名稱
通過	資訊管理學系（學士班）、資訊管理學系（進修學士班）、人文社會學院公共管理碩士在職專班（碩士在職專班）
有條件通過	創意產業與數位電影學士學位學程（學士學位學程）

